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 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2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2

四、支出决算表 2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2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2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3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4

一、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7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7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8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8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8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9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1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1

# 第一部分 概 况

## 主要职责

泰达街于2017年12月6日正式挂牌成立，由原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所属社会管理职能部门整体剥离合并组成。同时，加挂“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泰达社会管理委员会”牌子，接受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委托，统筹教育、卫生、文体、民政等方面的工作，不仅承担街道一般职能，同时还承担市、区授权区级公共服务职能和经开区划转职能等共1081项职权事权，集中承接辖区内社会管理和社会事业发展，管理教育、医疗、文化等各类机构及市场主体2000余家。负责津滨政发〔2015〕6号文、津滨政发〔2019〕7号文等文件中规定的712项综合执法事项工作。泰达街综合执法工作不仅涵盖新区普通街镇的传统执法权责事项，还包括文教卫体、民政等区级执法权责事项，是实质上的1+N“大综合一体化”，是真正意义上的一支队伍管“全部”，是真赋权、真下沉、跨领域、跨专业的执法工作

## 二、机构设置

泰达街道在综合执法大队内设 0 个职能处室；下辖 0 个预算单位。纳入泰达街道在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无

#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按功能分类列示）》

## 三、《收入决算表（按单位列示）》

## 四、《支出决算表》

## 五、《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一、《项目支出决算表》

注：以上决算公开表均作为附表，附于决算公开说明文档后。

**十二、关于空表的说明**

1.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为空表。

2.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表为空表。

3.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执法大队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8,931,614.08元，与2021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28,931,614.0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8,931,614.08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8,931,614.0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8,931,614.08元，占100.00%；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8,931,614.08元，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8,931,614.0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其中：基本支出28,931,614.08元，占100.00%；

##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28,931,614.08元，与2021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28,931,614.0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8,931,614.08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度相比，增加28,931,614.0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

**（二）支出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8,931,614.08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357,738.88元，占98.02%；城乡社区支出573,875.20元，占1.98%；

**（三）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8,931,614.08元，支出决算为28,931,614.08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1. 一般公共财政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28,931,614.08 元，支出决算为 28,931,614.08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决算数小于（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无 。

按上述格式依次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合计28,931,614.08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其中：人员经费28,357,738.88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573,875.20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专用燃料费、委托业务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执法大队2022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和结转结余。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决算数573,875.20元，比2021年增加573,875.20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今年新纳入滨海新区决算编报体系，无上年数据。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2022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0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0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0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00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 %，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 %，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综合执法大队共有车辆0辆，其中：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执法大队2022年度已对 0个市级项目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金额 0 元，自评结果已随部门决算一并公开；已对 0 个项目开展部门评价，涉及金额 0 元。

**十四、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说明**

天津市滨海新区泰达街道执法大队2022年度无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和就业、住房保障、涉农补贴等民生支出情况。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部门决算。是指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

2.机关运行经费。反映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3.“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